

工程量清单招标的如何施行及探讨造价工程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47/2021_2022__E5_B7_A5_E7_A8_8B_E9_87_8F_E6_c56_547758.htm

工程量清单招标是在建设工程施工招投标时招标人依据工程施工图纸、招标文件要求，以统一的工程量计算规则和统一的施工项目划分规定，为投标人提供实物工程量项目和技术性措施项目的数量清单；投标人在国家定额指导下，结合工程情况、市场竞争情况和本企业实力，并充分考虑各种风险因素，自主填报清单开列项目中包括工程直接成本、间接成本、利润和税金在内的综合单价与合计汇总价，并以所报综合单价作为竣工结算调整价的招标投标方式。《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颁实施和国家七部委第12号令《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及一些相关条例的出台，从法律上对招投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为依法招投标提供了法律保障和支持。工程量清单招标是招投标发展到一定水平，为推进和完善招投标制度、改进行政监督机制、引导招投标向市场经济过渡，进而实现与国际惯例接轨所采取的比较科学、合理的招投标方式。

一、工程量清单的编制 工程量清单应由具备招标文件编制资格的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具有相应资质的招标代理、造价咨询机构负责编制。工程施工招标时所编制的工程量清单项目是招标人编制确定招标标底价的依据，是投标人策划投标方案的依据，同时也是工程竣工结算时结算价调整的依据。工程量清单是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单位依据招标文件及施工图纸和技术资料，依照目前预算定额的工程量计算规则和统一的施工项目划分规定，将实施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实物

工程量和技術性措施以統一的計量單位列出的清單，是招標文件的組成部分。工程量清單編制的主要內容與要求如下：

- 1、工程量清單由封面簽署頁、編制說明和工程量清單三部分組成。
- 2、編制說明內容包括編制依據，分部分項工程項目工作內容的補充要求，施工工藝特殊要求，主要材料品牌、質量、產地的要求，新材料及未確定檔次材料的價格設定，擬使用商品混凝土情況及其它需要說明的問題。
- 3、工程量清單應按照招標施工項目設計圖紙、招標文件要求和現行的工程量計算規則、項目劃分、計量單位的規定進行編制。
- 4、分部分項工程項目名稱應使用規範術語定義，對允許合併列項的工程在工程量清單列項中需做準確描述。
- 5、按現行項目劃分規定，在工程量清單中開列建築腳手架費、垂運費、超高費、機械進出廠及安拆費等有關技術性措施項目。
- 6、工程量清單應採用統一制式表格，計量單位執行現行預算定額規定的單位標準，工程數量保留兩位小數。

二、工程量清單招標的投標報價

- 1、投標人使用招標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單原件編制投標報價。
- 2、投標報價為工程量清單單項目的計價總和，即 $(\text{工程量} \times \text{綜合單價})$ 。
- 3、綜合單價由直接成本、間接成本、利潤和稅金組成。
 - (1) 直接成本指構成工程實體和有助於工程形成的各項費用，包括人工費、材料費、施工機械使用費和冬雨季施工增加費、夜間施工增加費、檢驗試驗費、二次搬運費、文明施工增加費、安全措施增加費、趕工增加費、優質工程增加費等施工過程中發生的費用。
 - (2) 間接成本指施工企業為施工準備、組織施工生產和經營管理發生的各項費用，包括企業管理費、財務費用、施工隊伍調遣費、社會勞動保險費和規費等。
 - (3) 利潤

指施工企业根据市场实际情况计入的获利期望值。（4）税金指国家简洁规定应计入工程造价的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4、编制投标报价时，人工、材料、施工机械台班消耗量现行预算定额或按企业定额确定，价格参照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信息价格或结合市场情况确定，其他直接费用、间接成本、利润根据工程情况、市场竞争情况和本企业情况确定，规费、税金按照国家规定的税费比率及其计算办法确定，还应考虑相应的风险费用。

5、使用商品混凝土的工程，应按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要求的拟用数量、部位，将商品混凝土的价格因素、运输和泵送费用一并计入相应的混凝土项目综合单价之中。

6、在封面签署页加盖单位印章、编制人员资格印章。

三、工程量清单招标的评标

1、招标标底不再是中标的直接根据 招标中价格的竞争是实质性的竞争，而对于工期、质量标准只是作符合性评定，对于施工组织设计、信誉虽然也作为评价因素，但所占比重不大，只是在价格接近时起到作用。因此，在整个评标中价格是关键，是竞争的核心。在以往采用的预算价招标时，由招标方编制预算提出标底价，有关监督部门对招标方编制的预算价进行审核确定最终标底价，各投标企业必不可少的要组织编制预算价以确定各自的投标报价。招、投、监三方在工程价的确定上都必须经过对项目施工图做预算这一环节，特别是实行接近标底从优的一段时期内，投标活动往往变成了投标单位预算人员水平的较量。企业的综合实力与管理水平很难如实反映出来，不利于建筑产业结构的优化组合。而工程量清单招标实行了量价分离、风险分担，即招标人承担量的风险，投标人承担价的风险。工程量清单招标实质上是市

场确定价格的一个规则，因此，标底审查这一环节理当被取消。招标标底则起参考作用，设与不设由招标人决定，招标人设有标底的，应当保密，作为防止串通投标、哄抬标底和分析报价差异情况的参考，不再成为中标的直接依据。

2、评标标底与最佳投标报价的确定 首先，由评委对投标报价和招标标底价进行评审，半数以上评委认定的超常（严重不合理）投标报价和招标标底价不参与所有有效报价平均数（ P_1 ）的计算。 P_1 的计算公式如下： $P_1 = (\text{招标标底} + \text{所有有效投标报价之和}) / \text{有效投标报价个数} (\text{设招标标底的加}1)$ 对 P_1 进行修正：剔除 $P_1 (120\sim 80\%)$ 以外的数（包括招标标底和投标报价）后，计算平均值（设为 P_1'' ）；剔除 $P_1'' (120\sim 80\%)$ 以外的数（包括招标标底和投标报价），计算平均值；依此法类推，直至没有类似超出的数后的平均值作为最终修正后的 P_1 ；然后，剔除 $P_1 (108\sim 92\%)$ 范围以外的报价（包括招标标底和投标报价）后，按上述公式进行计算，得平均值 P_2 ；再剔除 $P_2 (105\sim 95\%)$ 范围以外的报价（包括招标标底和投标报价）后，按上述公式进行计算，得到的平均值即为评标标底（ D ）。最后，以评标标底（ D ）乘以0.97得到的 $0.97D$ 视为工程的成本价，低于此价的视为低于成本价，不得中标，超出并大于最接近 $0.97D$ 的投标报价为最佳报价。

四、工程量清单招标的结算价调整

1、工程量清单报价单中，投标人的综合单价一次包定不作调整。工程竣工结算时，实际发生的招标时所依据的施工图纸以外的工程量变更和由于招标人原因造成的工程量清单漏项或计算误差应预调整。

2、工程量调整时的结算：工程量清单中原有的项目，按报价中的综合单价确定。工程量清单中有类似的项目，应参照类

似工程项目报价中的综合单价商定。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的项目，按现行预算定额及有关规定结算。以工程量清单原编制口径计算，清单量缺超过5%的项目超过总分，按现行预算定额及有关规定计算。

五、工程量清单招标的优势

- 1、由通行的预算价招标，改进为工程量清单招标后，实现了量价分离、风险分担。
量价分离——量：依据施工图计算确定的工程量，由发包方或招标人确定；**价：**依据投标企业自身情况，考虑到风险，对给定的工程量做出不低于自身成本价报价。
风险分担——预算价招标时全部风险由投标方承担，即有价的风险，又有量的风险。实行工程量清单招标后，工程量误差的风险由发包方承担，工程报价的风险有投标方承担。
- 2、有得廉政建设，规范了招标动作，完善了市场竞争机制。实行工程量清单招标，无审核标底评标。彻底避免了标底的跑、漏、靠现象，有得廉政建设和净化建筑市场环境，规范了招标动作。实行工程量清单招标，所有投标人均在统一量的基础上结合企业实力考虑风险竞争价格，即同一起跑线上竞争，优胜劣汰。有得公平竞争，完善了市场形成价格的市场竞争机制，为实现与国际惯例接轨奠定了基础。
- 3、方便工程结算，推进企业体制改革，适应市场发展趋势。工程施工的、地段及环境的优劣，工期、质量的要求，市场价格的影响等都能相应地体现在报价上，真实地反映出工程的实际成本。充分体现了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竞争机制。
- 4、降低社会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实行工程量清单招标避免了招标方、审核部门、投标单位的重复做预算，节省了大量人力、财力，同时缩短时间，提高了功效，特别是社会功效。

六、工程量清单招标需探讨的问题

我们认为工程量清单招标适应了

市场经济的需要，对招投标机制的完善和发展，起到积极的失去作用。但是仍有不少问题需要探讨。这主要表现在价格的制定和管理上。价格本是竞争的核心，但是在清单的计价方式上，仍然没有完全脱离计划经济的计价模式，存在着与市场竞争机制和价格调节机制不相一致的地方。

- 1、预算定额的项目划分和预算定额单价的表现形式。目前，预算定额对于项目的划分过细、过于繁琐，不适应工程量清单招标所需的比较粗集化的清单列项，实际上形成过于依赖定额，在量的和量和计算上统得过死、过细。因此，需要相应地改进定额项目划分的规定及其工程量计算规则，做到既简化列项又能统一规则。另外，预算定额单价的表现形式应改为包含项目工程直接成本、间接成本、利润和税金在内的综合单价。
- 2、建立企业内部定额，改革清单计价模式。针对市场的变化应建立自己的企业定额，并根据市场行情不断调整优化内部结构，来适应市场，发展自己；作为政府的相关管理部门，在工程价格的形成上要做好两个方面的工作。其一，是制定符合清单招标模式的定额项目划分的规定及其工程量计算规则；其二，是依照法律，给予市场定价的密切配合环境，不介入过多。但是要依法采取可行的方式控制过低价，即低于成本价定标；也要防止串通投标引起的高价定标。这实际上体现政府的宏观调控、市场形成价格。还应当强调的是，政府相关部门要努力转变职能，自觉为企业提供服务，及时测算、发布权威性的信息，以便于企业选用、采纳。从而为最终实现“四化”、即工程量计算规则统一化、工程量计算方法标准化、工程造价的确定市场化、资源管理信息化打下良好基础。

百考试题造价工程师站点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

,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